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2-16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3月21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3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1 日 09:15 至 2022 年 3 月 21 日 15:00；

2. 召开地点：本次会议现场召开地点为湖北省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武汉京山轻机公司四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类型	参会 人数 (人)	代表公司有表决 权的股份数 (股)	占股权登记日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比例 (%)
参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 (合计)	35	148,339,472	23.8153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 (合计)	4	147,595,972	23.695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合计)	31	743,500	0.1194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会的中小股东 (合计)	31	743,500	0.1194

特别说明:“京山京源一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是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以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作为股东共持有本公司 59,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4722%,本次股东大会该股份没有参加股东大会也没有参与表决。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祖国良先生已经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代表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 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 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 次股东大会有效表 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 例 (%)
与会全体股东	107,425,187	106,709,987	99.3342	714,400	0.6650	800	0.0008
与会中小股东	743,500	28,300	3.8063	714,400	96.0861	800	0.1076

表决结果: 所得同意股份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为通过。

2. 审议《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祖国良先生已经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代表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与会全体股东	107,425,187	106,710,787	99.3350	714,400	0.6650	0	0
与会中小股东	743,500	29,100	3.9139	714,400	96.0861	0	0

表决结果：所得同意股份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结果为通过。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祖国良先生已经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代表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与会全体股东	107,425,187	106,710,787	99.3350	714,400	0.6650	0	0
与会中小股东	743,500	29,100	3.9139	714,400	96.0861	0	0

表决结果：所得同意股份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结果为通过。

4. 审议《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京山

轻机控股有限公司已经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代表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 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 例 (%)	股数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 例 (%)
与会全体股东	67,424,406	66,709,606	98.9398	714,800	1.0602	0	0
与会中小股东	743,500	28,700	3.8601	714,800	96.1399	0	0

表决结果：所得同意股份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维思德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罗勇、邱丽媛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